

证券代码：873414

证券简称：科莱瑞迪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2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詹德仁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议案审议程序和议案内容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

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9 票；弃权 9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并取消监事设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现任监事职务自然免除，监事会的职能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并行使。同时公司拟对《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9）和《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5-120）。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9 票；弃权 9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拟同步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等监事会相关制度。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上半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编制了《2025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 1-6 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及运行情况进行了总结以及自我评价并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169 号）。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控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及制定内部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6.1	股东会议事规则
6.2	董事会议事规则
6.3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6.4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6.5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6.6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6.7	承诺管理制度
6.8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6.9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6.10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6.11	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6.12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6.13	总经理工作细则
6.14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6.15	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6.16	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6.17	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
6.18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6.19	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
6.20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2025-121 至 2025-140 号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第 6.1-6.12 项公司治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中第 6.13 至 6.20 项公司治理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生效。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并取消监事设置，修订了《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并将在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正式适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14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及制定上市后的治理制度，并将在公司北交所上市后正式适用。具体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8.1	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2	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3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6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7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9	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10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11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12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13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14	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15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16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17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18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19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20	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21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22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23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24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25	舆情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26	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8.27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2025-142 至 2025-168 号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 8.1-8.10 项、8.12-8.13 项、8.22 项、8.24 项、8.26-8.27 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 8.11 项、8.14-8.21 项、8.23 项、8.25 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为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完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公司修订并形成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17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17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17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 号）。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詹德仁、李力、冯海斌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詹德仁、李力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凌宏、严福洋、郝聚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1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5,739.94 万元和 6,111.40 万元，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5.52%和 14.47%，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_____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